

北京市自行车电动车行业协会

北自协【2026】1号

关于《电动自行车用电池回收管理规范》

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各会员单位、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《北京市自行车电动车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要求，协会对《电动自行车用电池回收管理规范》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审查。经研究与审核，该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。本标准的牵头单位为北京市自行车电动车行业协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赵自然

电 话：010-8779 2097

邮 箱：bjbicycle@sina.com

北京市自行车电动车行业协会

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五日

